

嘉南藥理大學115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表

收費項目		學費	雜費	平安保險	網路通訊使用費	電腦實習費	合計	合計
科、系、所							(含電腦)	(不含電腦)
五專(前三年)	食品科、食藥檢測科、環工科、職安科、公共安全及消防科、藥粧生技科、空間資訊科、智慧網路科	21,966	9,985	464	100	930	33,445	32,515
五專(後二年)	食品科、食藥檢測科、環工科、職安科、環資科、公共安全及消防科、藥粧生技科、空間資訊科、智慧網路科	30,058	11,223	464	100	930	42,775	41,845
大學部/研究所	藥科所、藥學系	39,045	17,780	464	100	930	58,319	57,389
	環工(系)所、粧品所、醫管所、保營(系)所、休閒所、環資系、職安系、食品系、食藥檢測系、藥粧學程、公共安全及消防系、藥粧生技系	38,678	14,250	464	100	930	54,422	53,492
	幼保系、醫管系、粧品系、餐旅系、生活系、資管系、高福系、多媒系	37,015	13,560	464	100	930	52,069	51,139
	休閒系、外語系、社工系、觀光系、運管系	35,261	13,220	464	100	930	49,975	49,045

進修部及碩士在職專班：

類 別	學分學雜費(每一時數)	雜 費
二技	1,400元	0
四技	1,400元	0
碩士在職專班	學分鐘點費(每一時數) 6,120元	10,000元

※資訊相關科系不另交電腦實習費。(空間資訊科、智慧網路科、醫管系、資管系、多媒體系)

※進修部電腦實習費\$930元。(進修部修習電腦者；已包含在學雜繳費單中)。

※日間部電腦實習費\$930元。(二年級(含)以上修習電腦者；選課後另行補交；不含在學雜繳費單中，已納入學雜繳費單者，無需再補交)

※五專前三年適用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如符合資格僅需繳納雜費及其餘各費用。

※註：依據教育部核准日期115年5月8日臺教技(四)字第1150046696號函辦理。